

证券代码：836755

证券简称：亨联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南证券

杭州亨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99 号 13 幢 610 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总经理吴延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4 人，董事徐刚因公缺席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；

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根据年度工作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。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

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2021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8）、《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9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1 年度的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，编制了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 2021 年度审计报告(立信中联审字[2022]D-0555 号)，公司合并报表层面：2021 年度实现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35,592.07 元，加上年结存的未分配利润-1,019,866.81 元，公司 2021 年年末未分配利润为-536,453.32 元。考虑到公司 2022 年的经营情况和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不派发现金红利，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，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下一年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2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勤勉、尽职，公司拟续聘其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江苏泰和律师事务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颜爱中、刘欣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和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关于杭州亭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杭州亭联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5月12日